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貿易實務法律暨談判碩士學位學程 112 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-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02 月 27 日(二) 中午 12:10

地點：五育樓 201A 教室

主席：高○中 主任

委員：彭○玲委員、林○如委員、黃○洲委員、吳○委員、邱○英委員(實習單位代表)(線上)、吳○華委員(校友委員)(線上)

學生代表：齊○同學(請假)、蔣○彤同學(請假)

紀錄：吳○諺 專案助理

壹、主席報告

貳、討論事項

參、

提案一：擬訂定本學位學程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課程科目表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本校課程修訂準則第 8 點之規定：「各所系科應於每學年第二學期結束前，經院、所系科課程委員會議，依據有關規定研議，完成次學年入學新生課程科目表，經所系科務會議通過，送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審議後實施。」
2. 故擬訂定本學位學程 113 學年度新生課程科目表如後附件一。

辦法：俟本會議審議通過，續提學程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修訂內容後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擬於系所之核心能力指標新增「數位化」指標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為符合「112~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」，配合本校之整體發展方向修正，除原有之「創新創意」、「實務技能」、「社會關懷」、「自我管理」外，擬於系所之核心能力指標新增「數位化」指標
2. 原核心能力指標說明如下：

核心能力 (Core Competence)	性質	內涵
CC1:專業智能	知識、技能	具備經貿法律專業知識與國際交涉溝通能力
CC2:整合思辨	知識、技能、態度	具備吸收新知、整合批判與創意思考能力
CC3:多元關懷	知識、態度	具備國際視野、多元價值與關懷實踐能力
CC4:合作負責	態度	具備自我負責與團隊合作能力

辦法：俟本會議審議通過，續提學程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擬依規定新增 CC5 數位化之核心能力，並將其性質與內涵界定如下表，以及修訂 CC2 整合思辨之內涵說明，將整合批判改為整合思辨。

CC5：數位化	知識、技能	具備操作與應用數位資訊分析之能力
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

提案三：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學位學程教師開設全英語教學課程期末報告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1. 本學程專任教師申請全英語授課科目及班級：

(1) 高○中老師、吳○老師：

國際經貿法律與政策總論/一年級甲班

(2) 黃○洲老師、吳○老師：

跨國商務交易及其法律問題導論/一年級甲班

(3) 高○中老師：

國際商務爭議管理專題/二年甲班

2. 各科日期末報告如附件二。

辦法：俟本會議審議通過，續提學程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黃○洲、吳○老師之期末報告格式需更正為新的版本，並附上相關附件後續提學程會議審查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

伍、散會：

